乐清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乐清市商务局

乐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乐清市总工会

共青团乐清市委员会

乐清市妇女联合会

乐清市妇女联合会

文件

 乐文广旅体〔2020〕 号

关于举办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

大 赛 的 通 知

各有关行业协会、饭店餐饮企业：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实施意见》和《温州市旅游服务质量提升计划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全市饭店餐饮行业管理水平和服务品质，推动行业创新发展，着力培育和弘扬饭店餐饮业“追求卓越、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全面展示新时期饭店餐饮行业的发展成果与服务技能水平。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商务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共青团乐清市委员会和市妇女联合会决定共同举办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宗旨

为全面加快旅游服务质量提升，以高标准、高水平、高质量为统领，以“抓标准、提品质、展风采、树标杆”为宗旨，充分展示饭店餐饮行业的职业素养、职业能力、职业品质，促进饭店餐饮从业队伍素质的整体提升，推动本土文化与饭店产品的创新融合，提升饭店餐饮企业软实力，增强饭店餐饮行业整体竞争力，切实促进我市饭店餐饮产业健康持续发展。

二、大赛主题

 弘扬工匠精神 展示行业风采

三、主办单位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市商务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总工会

共青团乐清市委员会

市妇女联合会

四、承办单位

 温州市饭店餐饮烹饪行业协会

五、协办单位

 乐清市饭店餐饮烹饪行业协会

六、支持单位

乐清日报社

乐清市金鼎大酒店

七、组织机构

 为有效推进大赛各项筹备工作，成立“2020年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

主 任：徐晓斌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主任: 万建旭 市商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洪辉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

戴成福 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孙宁哲 共青团乐清市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

王剑乐 市妇女联合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郑 芝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党组成员

成员由陈鸣丹、包忠愚、王勉、张建钊、傅湖乐、王佩娟、陈乐洋、金可形、吴全伦、林烨烨等同志组成。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文广旅体局市场管理科，负责制定大赛方案和规则，委托执行单位实施大赛考试命题，聘请比赛评委，审定评审规则及评分标准，组织实施比赛并做好全程宣传报道工作。

八、比赛时间和地点

1.比赛时间：9月28日至29日。

2.比赛地点：乐清市金鼎大酒店（乐成街道宁康西路96号）。

九、参赛对象

乐清市各饭店餐饮企业、民宿均可参加。

十、参赛条件

1.参赛选手应年满18周岁，在全市旅游饭店（包括特色客栈民宿）从事餐饮服务、客房服务和其他岗位满一年以上，具有较高的政治觉悟，具有较好的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工作期间表现良好，无重大投诉和违规记录。

2.团体赛允许各参赛单位调剂乐清范围内的在职员工组成一个代表队参加，个人赛报名人数不限。

3.各参赛单位的选手名单一经报送，原则上不得更换。

 十一、比赛内容

比赛分为个人赛和团体赛。

（一）个人赛

饭店餐饮业个人赛:分为客房服务（中式铺床及客房小景布置）、餐厅服务（中餐宴会创意摆台）、前厅服务、中式烹饪厨艺大比拼、中式面点厨艺大比拼等5个比赛项目。其中中式烹饪、中式面点成绩由理论知识（总分占比20%）和技能操作（总分占比80%）组成，若总分相同时按照技能操作成绩高者为先。

民宿个人赛:内容为民宿小景创意设计和主人文化。

（二）团体赛

饭店餐饮业每个代表队需同时参加客房服务（中式铺床及客房小景布置）、餐厅服务（中餐宴会创意摆台）、厨艺大比拼(中式烹饪)等3个单项比赛，每个单项均需2名选手参加。同一参赛单位限组一个代表队。

十二、奖项设置

（一）个人奖

根据个人赛项目和内容设置客房服务（中式铺床及客房小景布置）、餐厅服务（中餐宴会创意摆台）、前厅服务、中式烹饪厨艺大比拼、中式面点厨艺大比拼，以及民宿小景创意设计及主人文化等6个奖项。各奖项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若干名。其中一等奖6名，各奖励3000元，并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乐清市技术能手”称号，由市总工会授予“乐清市职业技能带头人”称号；二等奖12名，各奖励1000元；三等奖18名，各奖励500元。

同时，各项目前三名获得者，且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者，由共青团乐清市委员会授予“乐清市青年岗位能手”称号; 各项目前三名女性获得者，由市妇女联合会授予“乐清市三八红旗手”称号；相关项目成绩合格者，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相应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二）团体奖

按代表队总得分排序，设一等奖1名，给予5000元奖励；二等奖2名、给予2000元奖励；三等奖3名，给予1000元奖励；优秀奖若干。

（三）优秀组织奖

本次大赛将对组织工作效果明显、成绩突出的参赛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十三、报名方式及要求

各参赛单位请于9月12日前将《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参赛项目统计表》（见附件1）、《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选手推荐表》（见附件2，照片2张）、《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选手汇总表》（见附件3），以及参赛选手的身份证复印件、原技能等级证书、本人单寸免冠彩色照片（文件名标注为“某某饭店-XXX.jpg”，XXX为参赛员工姓名）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76171391@qq.com或微信号：cyq2775，同时将3个附件的纸质材料送交至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场管理科（地址：市行政管理中心主楼B307）。联系人：蔡永清，联系电话：61880389,手机号码：13505875005。

比赛技术要求和评分标准下载网址：http://[www.wzha.net](http://www.wzha.net)。

十四、其他事项

各参赛选手食宿、交通费均自理，大赛评委、工作人员的食宿、交通及劳务费由大赛组委会承担。

十五、相关要求

（一）本次大赛是我市饭店餐饮行业展示自我、展示风采、树立形象的重要机会，也是提升旅游行业整体服务水平的重要平台，全市各行业协会、企业要认真宣贯大赛方案，积极组织参赛，按时报名并做好参赛选手的选拔推荐工作。

（二）各参赛单位要充分利用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形式多样、富有特色的宣传活动，采取多种形式推动员工苦练内功，鼓励更多的旅游行业服务人员关注大赛、参与大赛，为大赛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三）大赛组委会统一提供基本的比赛工具和用品，特殊工具和用品均由选手自备。

（四）每位参赛选手需穿本工种工作服参赛，选手出场顺序由抽签决定，比赛期间不得佩戴工号牌，不得自报姓名和所在单位名称，所有参赛选手均报抽签号码。

（五）各参赛单位确定一名领队。比赛设有观摩席，欢迎饭店餐饮企业组织人员观摩。

附件：1.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参赛项目统计表

2.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选手推荐表

 3.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参赛团队

汇总表

乐清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乐清市商务局

乐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乐清市总工会

共青团乐清市委员会 乐清市妇女联合会

2020年 月 日

乐清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 2020年8月 日印发

附件1

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

参 赛 项 目 统 计 表

**参赛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客房服务 | 餐厅服务（中餐） | 前厅服务 | 厨艺大比拼（中式烹饪、中式面点） | 民宿（小景创意设计和主人文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在相应的项目栏打“√”，厨艺大比拼请填报具体参赛项目，此表可复印。

附近2

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选手

推 荐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此处粘贴照片 |
| 身份证号码 |  | 工作年限 |  |
| 参赛单位 |  |
| 联系电话 |  | 文化程度 |  |
| 现技能证书等级 |  | 参赛项目 | 客房服务囗餐厅服务囗前厅服务囗厨艺大比拼：热菜+热菜囗艺术冷拼+热菜囗食品雕刻+热菜囗中式面点囗小景创意设计和主人文化 囗 |
| 现技能证书编号 |  |
| 从业简历及业绩 |  |
| 推荐单位意见 |  年 月 日（盖 章） |

注：请如实填写，参赛项目在后面的方框里打√，此表可复印。

附件3

乐清市旅游饭店创意服务技能大赛

参 赛 团 队 汇 总 表

**参赛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领队姓名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参 赛 选 手 |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所在单位（企业） | 参赛项目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厨艺大比拼(中式烹饪、中式面点)，其中“中式烹饪”请填报具体参赛项目：热菜+热菜、艺术冷拼+热菜、食品雕刻+热菜。